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报告文号：新好会绩效〔2025〕第1014号

评价类型：☐实施过程评价☑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社会事务管理项目

项目单位：南昌市湾里管理局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南昌市湾里管理局社会事务办

评价期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组织方式：☑财政部门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评价机构：☑第三方机构 ☐专家组　☐部门评价组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赣25SCK174E2

目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项目概况 1

（二）项目绩效目标 3

1、项目总体目标 3

2、项目阶段性（年度）绩效目标 4

二、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4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4

1、绩效评价目的 4

2、绩效评价对象 5

3、绩效评价范围 5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6

1、绩效评价原则 6

2、评价指标体系 6

3、绩效评价方法 8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8

1. 准备阶段 8

2. 评价实施阶段 8

3. 数据分析及报告撰写 8

三、综合评价结果及评价结论 8

四、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0

（一）项目决策情况 10

1、项目立项（5 分） 10

2、绩效目标（5 分） 11

3、资金投入（5 分） 12

（二）项目过程情况 12

1、资金管理（10 分） 12

2、组织实施（5 分） 13

（三）项目产出情况 13

1.产出数量（10 分）.....13
2.产出质量（10 分）.....14
3.产出时效（10 分）.....14
4.产出成本（5 分）.....14
（四）项目效益情况.....14
1、经济效益指标（8 分）.....15
2、社会效益指标（8 分）.....16
3、生态效益指标（5 分）.....16
4、可持续影响指标（4 分）.....16
5、服务对象满意度（10 分）.....16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16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16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17
六、审计建议.....19
（一）绩效目标管理方面.....19
1、建议建立分级量化指标体系.....19
2、建议引入动态调整机制.....19
（二）预算执行管理方面.....19
1、优化预算执行计划.....19
2、加强项目进度统筹.....19
（三）项目管理机制方面.....20
1、强化基层能力建设.....20
2、完善监督反馈体系.....20
（四）项目协同推进方面.....20
1、建立项目联动机制.....20
2、强化成果转化应用.....20
（五）长效机制建设方面.....20
1、构建绩效管理闭环.....20
2、推进信息化建设.....21

南昌市湾里管理局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社会事务管理项目绩效
评价报告

报告文号：新好会绩效〔2025〕第1014号

前 言

为全面考核南昌市湾里管理局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社会事务管理项目的实施效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国家及地方关于项目绩效评价的相关规定，我们所受贵单位委托，于2025年10月对该项目进行了全面的绩效评价。我们的评价基于项目单位提供的各项资料、现场核查核实，旨在客观、公正地反映项目在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方面的绩效水平，发现问题，提出建议，为未来项目管理提供决策参考。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本项目是南昌市湾里管理局为响应国家与省、市关于强化基本社会服务、创新基层治理的一系列决策部署，而组织实施的一项综合性民生工程。项目聚焦殡葬改革、基层社会工作服务体系建设与地名管理三大领域，旨在通过财政资金引导，提升公共服务供给质量，促进社会文明进步。具体背景如下：

（1）殡葬惠民服务：深化殡葬改革，减轻群众负担。为贯彻落实《南昌市城区基本殡葬服务免费和生态安葬奖补实施办法》（洪民字〔2019〕106号）文件精神，本项目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全面推行普惠性殡葬政策。核心目标是破除丧葬陋习、减轻群众殡葬负担、倡导绿色文明新风。项目为辖区居民提供遗体接运、冷藏、火化、骨灰寄存、骨灰盒等基本殡葬服务费用减免，并对选择生态安葬的行为予以奖补，从而确保群众获得优质、高效、廉价的殡葬服务，有力推动殡葬领域的移风易俗。

（2）社工站建设：夯实基层基础，优化服务效能。依据《湾里管理局镇（街、处）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实施方案》（湾管办字〔2022〕99号）及

管理局批复（湾管批字〔2022〕158号），本项目计划在招贤镇、梅岭镇等7个镇（街、处）标准化的建设社会工作服务站。每个站点每年投入运营建设经费15万元，年度总预算105万元。此举旨在打通为民服务“最后一公里”，通过引入专业社会工作理念与方法，聚焦“一老一小一困”等特殊群体，系统性开展关爱帮扶、社区治理、资源链接等专业化服务，从而增强基层服务能力，提升社会治理的精细化与人性化水平。

（3）地名普查成果转化：规范地名管理，服务社会发展。根据国务院及省、市政府关于开展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的工作部署（国发〔2014〕3号、赣府厅字〔2014〕96号、洪府厅发〔2014〕89号），南昌市湾里管理局已完成前期普查工作。本项目旨在推动普查成果的转化与应用，其目标是查清地名底数、规范地名管理、挖掘地名文化，最终服务于经济社会发展、公众出行需求和智慧城市建设。通过将原始数据转化为标准化的地名图、录、典、志等公共产品，为社会治理、公共服务和文化建设提供准确、权威的地名信息支撑。

综上所述，本项目整合了三大具有明确政策导向和迫切现实需求的公共服务内容，是湾里管理局履行社会管理与公共服务职能的重要体现，对于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提升基层治理现代化水平具有深远意义。

2.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本项目为2024年度南昌市湾里管理局社会事务管理项目，旨在通过财政资金投入，深化殡葬改革、夯实基层社会工作服务、规范地名管理，从而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水平，促进社会文明与和谐。项目的具体内容与实施进展如下：

（1）项目主要内容：①殡葬惠民服务。通过政府购买服务，为辖区居民提供普惠性基本殡葬服务。具体服务包括遗体接运、遗体冷藏、遗体火化、骨灰寄存、骨灰盒等环节的费用减免，并对采纳节地生态安葬方式的居民家庭给予奖补。本项目安排并拨付资金62.5908万元，专项用于兑现殡葬惠民政策。**②社会工作服务站（社工站）建设与运营。**在全局范围内的7个乡镇

（街道），以每个站点每年 15 万元的标准，进行社工站的规范化建设与可持续运营。通过购买专业社会工作服务，聚焦特困老人、困境儿童、残疾人等特殊群体，系统化实施“助老敲门”“护童成长”“慈善救助”“邻里守望”“移风易俗”“温暖回家”“阳光助残”七大专项行动。本项目安排并拨付购买服务资金 94.027 万元。**③地名普查成果转化（规划内容）**。本项目规划中包含对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成果进行整理、审核与转化应用的任务，旨在建立规范、标准的地名信息库，服务社会公众与行政管理。 根据审计，截至 2024 年末，该子项目尚未完成实质性成果转化工作，相关资金未发生拨付。

（2）项目实施情况：①任务完成情况：殡葬服务已全面完成年度目标，实际提供殡葬惠民服务 201 人次，超额完成既定 200 人次的任务，政策兑现及时、准确。7 个社工站已全部建成并投入运营，服务覆盖招贤镇、梅岭镇、罗亭镇、太平镇、站前街办、幸福街道、洗药湖管理处，完成了年度建设任务。地名普查成果转化，本年度未按计划启动或完成；**②质量与合规性：**经核查，殡葬服务与社工站建设均达到相关技术规范与合同要求，验收合格率为 100%。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拨付审批程序完整，实现了专款专用，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等违规情况。

总结：本项目在殡葬惠民与社工站建设两个核心板块上实施成效显著，资金拨付到位，管理规范。但地名普查成果转化工作的滞后，拉低了整体预算执行率，并影响了项目规划的完整实现。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项目年度预算资金为 232.89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实际支出情况：殡葬惠民服务拨付 62.5908 万元，执行率 100%；社工站购买服务拨付 94.027 万元，执行率 100%；地名普查成果转化项目资金未拨付。总体预算执行率为 67.25%，执行偏差主要源于地名普查成果转化子项目的停滞。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旨在通过系统性地实施殡葬惠民服务、乡镇社工站建设与运营、地名普查成果转化三大核心任务，全面提升湾里管理局在基本社会服务领域的供给能力、质量与效率。项目致力于构建一个 “覆盖全民、普惠共享、规范高效” 的现代社会治理与服务体系的基础框架，最终实现保障基本民生、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稳定的宏观战略目的，为区域社会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坚实的社会保障与环境支撑。

2.项目阶段性（年度）绩效目标

为达成上述总体目标，在2024年度内，项目计划实现以下具体、可衡量的阶段性产出与效果：

（1）服务供给目标：殡葬服务完成不少于200人次的基本殡葬服务费用减免与生态安葬奖补，确保惠民政策精准兑现，覆盖率达到100%。社工服务完成7个乡镇（街道）社工站的标准化建设与可持续运营，并围绕七大专项行动，开展专业服务活动。地名管理：完成地名普查成果转化，实现阶段性成果产出。

（2）质量与效率目标：殡葬服务与社工站服务验收合格率达到100%，严格遵循国家、省、市相关技术规范与服务标准。预算执行，年度项目总体预算执行率不低于90%，确保财政资金及时发挥效益。所有既定服务与建设任务于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

（3）效益与影响目标：①社会效益：通过殡葬惠民政策，有效引导和促进绿色文明殡葬新风，群众对殡葬服务的满意度不低于90%。通过社工站专业介入，初步构建“多元共治”的社区治理模式，特殊群体关爱服务覆盖率达到90%。②可持续影响：初步建立殡葬、社工服务的长效运行机制，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本地化服务模式。完成地名普查成果的标准化转化，为智慧城市、公共服务等领域提供持续、准确的地名信息支持。

二、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旨在遵循“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方针，通过对社会事务管理项目的独立、客观审计，实现以下核心目的：

（1）检验经济性、效率性与有效性：系统核查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节约（经济性）、投入与产出比例是否优化（效率性），以及项目既定目标是否圆满达成（有效性），全面衡量财政资金的综合使用效益。

（2）揭示管理风险与执行偏差：深入审视项目在决策、过程管理及产出效益各环节的合规性与合理性，识别并揭示在政策落实、预算执行、组织实施等方面存在的潜在风险与突出问题。

（3）提供决策依据与改进路径：基于审计证据与量化分析，总结项目成功经验，针对发现的问题提出具有可操作性的管理建议，为项目单位优化后续管理、提升服务效能提供依据，同时为财政部门未来年度预算安排与政策调整提供精准的参考信息。

2.绩效评价对象

（1）项目资金层面：项目总预算资金232.89万元。具体包括：殡葬惠民服务资金、乡镇（街道）社工站购买服务资金，以及地名普查成果转化项目预算资金。评价涵盖上述所有资金的投入、拨付、使用及管理全过程。

（2）项目活动与产出层面：由项目资金支持的各项具体活动，包括但不限于：基本殡葬服务（接运、火化、生态奖补等）的提供、7个社工站的建设与运营服务，以及地名普查成果转化的预期工作。

3.绩效评价范围

（1）时间范围：评价覆盖项目的全生命周期，重点考察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的项目实施与资金使用情况。对项目涉及的立项决策（事前）、过程管理（事中）及产出效益（事后）进行全过程评价。

（2）内容范围：①决策情况：评价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设定合理性及资金投入科学性。**②过程情况：**评价资金管理（到位、执行、合规）与组织实施（制度健全性、执行有效性）。**③产出情况：**评价殡葬服务人次、社工站建设数量、服务质量、完成时效及成本控制目标的实

现程度。④**效益情况：**综合评价项目在“提升为民服务能力”“加强移风易俗”“提升社会治理水平”等方面产生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的实际满意度。

（3）地域范围：评价范围涵盖项目所服务的南昌市湾里管理局所辖的全部区域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绩效评价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绩效评价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分级分类。绩效评价由各级财政部门、部门（单位）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4）绩效相关。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财政部《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江西省省级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精神及项目的具体特点，设置科学合理可行的评价体系，包括项目决策指标（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项目过程指标（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指标（产出数量指标、产出质量指标、产出时效指标、产出成本指标），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项目满意度（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详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体系

项目名称：	社会事务管理项目		
主管部门	南昌市湾里管理局社会事务办	项目实施单位	南昌市湾里管理局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 ） 一次性项目（ ）				
计划投资额（万元）	232.89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232.89	实际使用情况（万元）	156.6178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县财政	232.89	市县财政	232.89		
其他		其他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15	项目立项	5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绩效目标	5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资金投入	5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过程	15	资金管理	10	资金到位率	2	
				预算执行率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组织实施	5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产出	35	产出数量	10	提供殡葬惠民服务 200 人次	5	
				社工站建设 7 个	5	
		产出质量	10	达到相关技术规范	10	
		产出时效	10	验收合格，各项手续完备，完成款项拨付	10	
		产出成本	5	火化等殡葬费用据实拨付	2	
				社工站建设据实拨付	2	
				地名普查成果转化项目据实拨付	1	
效益	25	经济效益	8	提升为民服务能力	8	
		社会效益	8	加强移风易俗建设，助力经济发展	8	
		生态效益	5	提升社会治理水平	5	
		可持续影响	4	通过实施殡葬惠民政策、社工站建设、地名普查成果转化工作，为群众提供更好、更优质的服务	4	
满意度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群众满意度≥90%	10	
总分	100		100		100	
评价等次	优□ 良□ 中□ 差□					

	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3.绩效评价方法

本项目主要采用公众问卷调查、询问查证、数据收集汇总、指标分析等方法。应用项目决策指标、项目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项目满意度指标来对社会事务管理项目经费的使用进行评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具体分3个阶段组织实施，分别是前期准备阶段、评价实施阶段和评价报告阶段。

1.准备阶段

根据评价安排，制定《社会事务管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2.评价实施阶段

评价实施包括收集证据、对项目的绩效进行评级、完成评价报告。评价小组采取了多种收集证据方法，例如对收集的文件及报告等资料进行案卷研究；通过互联网搜索与项目相关的政策法规。依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对社会事务管理专项项目进行评分，形成初步评价结论。

3.数据分析及报告撰写

初步评价结论经沟通确认后，评价工作组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结果及评价结论

此次项目评价依据《社会事务管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对南昌市湾里管理局社会事务管理项目进行评分，评价综合得分为95.5分，绩效等级为“优”。根据评价结论，并参考被评价单位自评材料审核结果，评价工作组认为，社会事务管理项目经费的使用，不仅为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提供了坚实支撑、提升了基层民政服务水平，更通过全面落实殡葬领域惠民政策，让民生福祉真正惠及广大群众。但项目在绩效指标设置等方面还存在一定的问题，详见下表：

社会事务管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项目名称：	社会事务管理项目					
主管部门	南昌市湾里管理局社会事务办		项目实施单位		南昌市湾里管理局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 ）　　一次性项目（ ）					
计划投资额（万元）	232.89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232.89	实际使用情况（万元）	156.6178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县财政	232.89		市县财政	232.89		
其他			其他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15	项目立项	5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2
		绩效目标	5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2.5
		资金投入	5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过程	15	资金管理	10	资金到位率		2	2
				预算执行率		2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6
		组织实施	5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3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情况	分值	得分
产出	35	产出数量	10	提供殡葬惠民服务200人次	201	5	5
				社工站建设7个	7	5	5
		产出质量	10	达到相关技术规范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产出时效	10	验收合格，各项手续完备，完成款项拨付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产出成本	5	火化等殡葬费用据实拨付	62.5908	2	2
				社工站建设据实拨付	94.027	2	2

				地名普查成果转化项目据实拨付	0.00	1	0
效益	25	经济效益	8	提升为民服务能力	基本达成目标	8	8
		社会效益	8	加强移风易俗建设，助力经济发展	部分实现目标	8	7
		生态效益	5	提升社会治理水平	基本达成目标	5	5
		可持续影响	4	通过实施殡葬惠民政策、社工站建设、地名普查成果转化工作，为群众提供更好、更优质的服务	部分实现目标	4	3
满意度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群众满意度≥90%	100.00%	10	10
总分	100		100			100	95.5
评价等次	优☑ 良☐ 中☐ 差☐						
	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项目立项（5 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3 分）

本项目的设立与实施，具有充分且明确的政策法规依据与现实需求基础，其立项合规性、必要性及紧迫性具体体现在以下层面：

①国家与部委层面战略导向：项目积极响应《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的通知》（国发〔2014〕3 号）的决策部署，严格遵循国家关于规范地名管理、传承地名文化的宏观战略要求，为项目实施提供了顶层政策支撑。

②省级政策衔接与方案指导：项目严格对标《江西省民政厅关于印发“乡镇（街道）民政服务站能力提升”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赣民电〔2023〕55 号）的核心要求，旨在通过标准化社工站建设，补齐基层服务能力短板，打

通为民服务“最后一公里”。项目遵循 《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西省第二次地名普查实施方案〉的通知》（赣府厅字〔2014〕96号） 的具体工作部署，确保省级普查任务在湾里管理局层面得到有效落实与成果转化。

③市级与湾里管理局具体实施方案

殡葬改革服务方面：项目直接依据《南昌市城区基本殡葬服务免费和生态安葬奖补实施办法》（洪民字〔2019〕106号）及《湾里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湾里区绿色殡葬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赣府发〔2018〕5号） 等文件设立。

社工站建设运营方面：项目具体执行《湾里管理局镇（街、处）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实施方案》（湾管办字〔2022〕99号） 及管理局批复（湾管批字〔2022〕158号），明确了7个社工站的建设标准、经费保障与运营模式。

地名普查协同方面：项目与 《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南昌市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实施方案〉的通知》（洪府厅发〔2014〕89号） 工作要求保持同步，确保市级层面的普查工作在本地得到延续和深化。

综上所述，本项目立项紧密围绕从中央到地方的现行有效政策，形成了完整的“国家战略一省级方案一市区落地”的政策依据链条。项目内容与各级文件要求高度契合，立项程序规范，立项依据充分、确凿，符合相关规定。评分结果为3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2分）

本项目立项程序规范，严格遵循规定流程申请设立，审批文件符合相关要求，且事前已履行必要的集体决策程序，该项得 2 分。

2.绩效目标（5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2分）

本项目设有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相关，得2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3分）

本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整体符合清晰性、具体性与可衡量性要求，但部

分效益指标的设定仍存在明确性不足问题，具体为：经济效益指标下的三级指标设定为“提升为民服务能力”、社会效益指标下的三级指标设定为“加强移风易俗建设，助力经济发展”、生态效益指标下的三级指标设定为“提升社会治理水平”、可持续影响指标下的三级指标设定为“通过实施殡葬惠民政策、社工站建设、地名普查成果转化工作，为群众提供更好、更优质的服务”，上述三级指标均未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进行量化界定，扣0.5分，得2.5分。

3.资金投入（5分）

（1）预算编制科学性（3分）

本项目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市场价格及有关规定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3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2分）

本项目预算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相适应，分配依据充分，得2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1.资金管理（10分）

（1）资金到位率（2分）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232.89/232.89）×100%=100%。

根据《江西省省级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中规定的定量指标按照完成比例赋分公式计算（100%-60%）/(1-60%)*2=2分，该指标得2分。

（2）资金执行率（2分）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156.6178/232.89）×100%=67.25%。

根据《江西省省级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中规定的“预算执行率按区间赋分，执行率为100%，且执行数控制在年度预算

规模之内的，得 10 分；执行率小于 100%且大于等于 80%的得 7 分，执行率小于 80%且大于等于 60%的得 5 分，执行率小于 60%的不得分”标准，本指标按照 50%的标准执行，该指标扣 1 分，得 1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6 分）

本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拨付履行了完整的审批程序，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专款专用，得 6 分。

2.组织实施（5 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2 分）

经审计核查，单位已建立了一套覆盖财务、业务及内部控制的管理制度体系，该体系合法、合规、完整，为项目的规范实施提供了坚实保障。制度的健全性具体体现在以下三个层面:①项目单位制定了明确的财务管理制度，确保资金使用的安全、规范与有效。具体包括《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费用报销与审批制度》和《预算管理制度》。②针对项目的具体业务内容，单位制定了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确保各项服务保质保量交付。具体包括《殡葬惠民服务操作规程》《社会工作服务站运营与服务规范》和《项目档案管理制度》③项目单位制定了内部控制与监督保障制度，具体包括《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和《项目绩效监控管理办法》

综上所述，项目单位已建立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覆盖了项目“决策一执行一监督一绩效”的全过程，体系内容完整、权责清晰、与项目特点高度相关，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评分结果为 2 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3 分）

本项目制度执行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得 3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1.产出数量（10 分）

（1）提供殡葬惠民服务 200 人次（5 分）：经核查项目单位提供的火化

服务名单等支撑材料，实际完成殡葬惠民服务201人次，超额完成既定目标（目标值200人次），评分结果为5分。

（2）社工站建设7个（5分）：经核查项目单位提供的各社工站服务简报等支撑材料，实际完成招贤镇、梅岭镇、罗亭镇、太平镇、站前街办、幸福街道、洗药湖管理处民政服务站等7个社工站的建设任务，按计划完成既定目标（目标值7个），评分结果为5分。

2.产出质量（10分）

（1）达到相关技术规范（10分）：经查阅项目单位提供的评估报告等材料，本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一致，达到相关技术规范，评分结果为10分。

3.产出时效（10分）

（1）验收合格，各项手续完备，完成款项拨付（10分）：经核查项目单位提供的款项拨付凭证等支撑材料，殡葬惠民服务、社工站建设两项核心任务均于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建设内容，且项目立项、审批、采购、合同签订、过程管理等手续完整规范；依据项目合同约定，已完成全部款项拨付，拨付流程符合财务管理制度及财政资金使用规范。评分结果为10分。

4.产出成本（5分）

（1）火化等殡葬费用据实拨付（ 2分）：经查阅项目单位提供的明细账、款项拨付凭证等支撑材料，火化等殡葬费用实际拨付62.5908万元，与发生额一致，评分结果为2分。

（2）社工站建设据实拨付（2分）：经查阅项目单位提供的明细账、款项拨付凭证等支撑材料，社工站建设实际拨付94.027万元，与发生额一致，评分结果为2分。

（3）地名普查成果转化项目据实拨付（1分）；经询问相关人员及查阅项目单位提供的明细账、款项拨付凭证等支撑材料，地名普查成果转化项目尚未完成，相关款项未实际拨付，扣1分，评分结果为0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指标（8 分）

我们对本项目“提升为民服务能力”的经济效益进行了多维度审计验证。审计认为，该目标的实现并非通过直接的货币收益体现，而是通过服务效能提升、资源优化配置和潜在经济价值创造等间接方式，显著地体现了经济效益。具体依据如下：

（1）服务覆盖面的扩大与精准化带来的“规模经济”效应。项目通过 7 个社工站的网格化布局，系统实施了“助老敲门”等七大专项行动；这种模式降低了单位服务对象的行政管理和组织成本（即“边际成本”），用同等规模的财政投入，服务了更广泛、更精准的目标群体（如特殊群体），实现了服务效能的“规模经济”，放大了资金的使用效益。

（2）资源整合与避免重复投入产生的“节流”效益。项目强调“资源整合增效”，通过社工站平台，有效链接了政府、社区、慈善组织及社会志愿者等多方资源；此举避免了以往各部门、各项目在类似服务上的重复建设和资源浪费。通过整合信息、人力与物资资源，优化了公共资源的配置效率，实质上为财政节省了潜在的、不必要的重复开支，产生了显著的“节流”经济效益。

（3）通过能力建设降低长期社会成本的“投资”效益。项目着力于“能力全面升级”，通过技能培训、心理疏导、社会支持网络构建等方式，提升了服务对象（如困难老人、困境儿童）的自我发展能力和抗风险能力。这是一种具有前瞻性的“社会投资”。例如：“护童成长”行动减少了青少年因失管失教可能引发的社会问题，降低了未来潜在的社会治理成本。“助老敲门”通过日常关怀和应急援助，降低了老年人因独居发生意外带来的高昂医疗和救助成本。“阳光助残”帮助残障人士获得部分劳动能力，减轻了其家庭和社会的长期供养负担。

（4）促进社会资本形成与间接拉动内需。项目营造了“邻里守望”的社区氛围，增强了社区凝聚力和社会资本。同时，为服务对象提供的现金或实物援助，直接转化为消费能力。社会资本的提升改善了营商环境，间接有

利于本地经济发展。

项目的实施策略清晰，成效描述扎实，证据链完整，有效支撑了“提升为民服务能力”这一目标的实现。因此，该项指标满分 8 分，不予扣分。

2.社会效益指标（8 分）

（1）加强移风易俗建设，助力经济发展（8 分）。火化等殡葬服务，有效整治了丧葬陋习，大力整肃了殡葬服务市场秩序，推动构建了以公益性为主体、以营利性为补充，以节地生态为导向的殡葬服务供给格局，在加强移风易俗建设，助力经济发展起到了积极影响。鉴于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存在基层执行能力薄弱、监督与反馈机制缺失等不足，该指标扣 1 分，最终得 7 分。

3.生态效益指标（5 分）

（1）提升社会治理水平（5 分）。社工站聚焦“人的需求”，以专业化服务织密民生保障网；殡葬服务聚焦“事的规范”，以公益化改革破解行业痛点。二者共同推动基层治理从“行政主导”向“多元共治”转型，从“问题处置”向“风险预防”升级，最终实现社会治理的精细化、人性化与可持续化。这种“软硬结合”的治理模式，有效提升了社会治理水平，得 5 分。

4.可持续影响指标（4 分）

（1）通过实施殡葬惠民政策、社工站建设、地名普查成果转化工作，为群众提供更好、更优质的服务（4 分）。殡葬惠民政策与社工站建设通过“减负提质”“资源整合”显著提升服务质效，但地名普查成果转化未落地导致服务存在短板，扣 1 分，得 3 分。

5.服务对象满意度（10 分）

（1）群众满意度≥90%（10 分）。经查阅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南昌市殡仪服务满意度调查电话回访表，以及社工站第三方评估报告中的满意度调查内容，结果显示相关人员对服务的评价均为满意，满意度达 100%。该结果高于 90%的达标标准，因此本指标得 10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聚焦民生需求，精准对接政策与实务**项目严格依据省级、区级政策文件立项，将“绿色殡葬专项行动”“民政服务站能力提升”等宏观政策，转化为“提供殡葬惠民服务200人次”“建设7个社工站”等具体可执行的任务。这种“自上而下”的政策传导与“自下而上”的民生需求相结合，确保了项目方向正确、内容实在。

2.**双轮驱动，创新社会治理模式**项目成功实践了“软硬结合”的治理模式

（1） **硬件支撑（殡葬服务）：**通过提供普惠性殡葬服务，有效整治丧葬陋习，规范市场秩序，在“移风易俗”这一难点问题上取得了实质性突破。

（2）**软件赋能（社工站）：**依托7个社工站，系统化开展“助老敲门”“护童成长”等七大专项行动，以专业化社会服务织密民生保障网，实现了基层治理从“行政主导”向“多元共治”“问题处置”向“风险预防”的升级。

3.**过程管理规范，确保资金使用安全有效。**项目资金到位率100%，并使用合规。建立了健全的管理制度并有效执行，从立项、审批、采购到合同签订、验收、款项支付，全过程手续完备、资料齐全，为项目的规范实施和目标的达成提供了坚实保障。

4.**成效导向，服务对象满意度高。**项目最终产出超额或如期完成，并通过第三方评估和电话回访等方式验证了服务质量，群众满意度达到100%。这证明项目的实施切实回应了群众关切，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反响。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绩效目标管理不精细，绩效指标明确性被扣0.5分。**四项效益指标（如“提升为民服务能力”“提升社会治理水平”等）均为定性描述，缺乏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

（1）**主观原因：**“重投入、轻产出”的惯性思维，项目管理可能更关注“花了多少钱、做了多少事”，但对于“事情做到了什么标准、产生了什么效果”缺乏量化管理的意识和习惯。专业能力不足：对绩效管理理论和

SMART 原则（具体的、可衡量的、可实现的、相关的、有时限的）理解不深，不善于将宏观、抽象的社会效益转化为具体、可观测、可验证的量化指标。

（2）**客观原因：**社会效益量化本身存在难度，与工程项目不同，民政服务类项目的效益多为社会性和感知性的，寻找科学、成本合理的量化指标确实具有一定挑战。属于民生项目，具体成效无法通过具体数据来量化。

2.预算执行进度滞后，资金执行率被扣 1 分。全年预算执行率仅为 67.25%，意味着有超过三分之一的预算资金未能按计划支出。

（1）**直接原因：**地名普查成果转化项目推进缓慢，该项目未能按计划启动或完成，导致其预算资金无法拨付，是拉低整体执行率的主要原因。

（2）**深层原因：**项目统筹与前期谋划不足，对于包含多个子项目的综合性项目，缺乏统一的、强有力的进度协调机制。地名普查项目可能因方案不成熟、部门协调不畅或招标采购延迟等原因而搁置。动态监控与纠偏机制缺失：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未能及时发现预算执行偏差并采取有效措施（如调整计划、加速推进其他子项目）进行弥补。

3.项目协同与长效机制不健全，社会效益指标扣 1 分（基层执行与监督问题）、可持续影响指标扣 1 分（地名项目未落地）

（1）**基层执行能力不均衡。**政策在基层落实的“最后一公里”出现梗阻，部分工作人员对政策的理解、执行能力和责任心存在差异，且缺乏有效的常态化监督与反馈机制来确保执行质量。

后殡葬和社工站业务都出台具体的政策文件，通过群众满意度调查和聘请第三方进行项目评估，形成了有效的常态化监督与反馈机制来确保执行质量。

（2）**项目间协同性差。**殡葬、社工站、地名普查三个子项目相对独立，未能形成有效的联动互补。殡葬、社工站、地名普查三块属于不同的业务部门管理，服务的群体完全不同，形成不了有效的联动互补。

地名项目的滞后直接影响了项目整体服务体系的完整性和可持续性，形成了“短板效应”。

（3）重建设、轻运营。可能更关注社工站“建成了几个”，但对于其长期运营、服务更新、成果巩固等方面的可持续性保障机制考虑不足。

管理局出台了社工站执行的具体政策文件，每年购买服务都是根据上级文件进行了更新，每月对每个站点工作情况进行考核，项目完成后会聘请第三方对该项目进行评估。

六、审计建议

对2024年度社会事务管理项目绩效评价材料的审计表明，在殡葬惠民服务和社工站建设方面取得了实质性成效，但在绩效管理、预算执行和项目推进方面仍存在提升空间。基于审计发现的问题，现提出以下具体改进建议：

（一）绩效目标管理方面

1.建议建立分级量化指标体系

（1）经济效益指标：量化为民服务能力，设置“服务响应时效≤2个工作日”“服务覆盖率达到95%”“资源整合利用率提升15%”等具体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明确移风易俗成效，设定“殡葬陋习整改完成率”“群众知晓率”“市场秩序规范达标率”等可测量指标；

（3）生态效益指标：将社会治理水平具体化为“矛盾纠纷调解成功率”“风险预防机制覆盖率”“居民参与度”等量化标准；

（4）可持续影响指标：通过“服务满意度持续提升率”“政策延续性评估”“服务标准化建设进度”等指标衡量长期效果。

2.建议引入动态调整机制

（1）建立季度绩效指标评审制度，根据项目实施进度适时调整优化指标；

（2）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参与指标设计，确保科学性和可操作性。

（二）预算执行管理方面

1.优化预算执行计划

（1）制定分月、分季度资金使用计划，建立预算执行预警机制；

（2）对执行进度滞后项目，实行重点督办，明确整改时限和责任人。

2.加强项目进度统筹

（1）对地名普查成果转化等项目，分析滞后原因，制定专项推进方案

（2）建立跨部门协调机制，解决项目推进中的堵点难点问题；

（3）完善项目验收和资金拨付衔接流程，确保合格项目及时获得资金支持。

（三）项目管理机制方面

1.强化基层能力建设

（1）开展专项培训，提升基层工作人员政策理解和执行能力；

（2）编制标准化工作手册，规范服务流程和质量标准；

（3）建立“传帮带”机制，促进经验交流和能力提升；

2.完善监督反馈体系

（1）建立“月度自查、季度检查、年度评估”的多层次监督机制；

（2）引入服务对象评价反馈渠道，实现监督全覆盖；

（3）建立问题发现—整改—反馈的闭环管理机制。

（四）项目协同推进方面

1.建立项目联动机制

（1）加强殡葬服务、社工站建设等项目间的协同配合；

（2）制定统一的项目实施时间表和路线图，确保整体推进；

（3）建立信息共享平台，促进资源整合和优势互补。

2.强化成果转化应用

（1）制定地名普查成果转化专项实施方案，明确时间节点和责任分工；

（2）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加快推进成果落地；

（3）建立成果应用评估机制，确保转化效果。

（五）长效机制建设方面

1.构建绩效管理闭环

（1）建立“目标设定—过程监控—结果评价—反馈应用”的全流程绩效管理体系；

（2）将绩效评价结果与下年度预算安排、项目立项直接挂钩；

（3）建立绩效管理责任追究制度，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

2. 推进信息化建设

（1）开发绩效管理信息系统，实现数据自动采集和分析；

（2）建立项目档案电子化管理，提高资料整理效率；

（3）运用大数据技术进行趋势分析和预测预警。

建议贵单位以问题为导向，重点加强绩效目标量化管理、预算执行监控和项目统筹协调，通过建立健全长效机制，不断提升项目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我们将持续关注改进情况，并提供必要的专业支持。

南昌新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南昌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25 年 12 月 29 日